

证券代码：838268

证券简称：东冠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1 号楼 805#

首席合伙人：李秀峰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51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81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2,367.71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5,122.58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716.00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E	建筑业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E	建筑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16.00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24.002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12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瑞诚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 3. 诚信记录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谌秀梅，现任中瑞诚合伙人，2015年12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中瑞诚执业。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申伟，拥有近10年审计经验，2021年12月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22年开始从事挂牌公司审计，2025年12月开始在中瑞诚执业，将从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曾为多家挂牌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具备相应的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楼敏，现任中瑞诚合伙人，2005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审计工作，2022年11月开始在中瑞诚执业，最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份。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审计收费7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7万元。

上期（2024）审计收费7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7万元。

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的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6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年度审计机构事宜与前任及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知悉并无异议。公司已允许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会计师和后任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要求，适时积极做好相关衔接及配合工作。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7日